

口頭質詢

黃家倫議員

以區域和街道命名鑄城市記憶，以規劃增文化自信

尊敬的主席、各位議員、官員代表：

大家好！

今天，我圍繞澳門街道名稱的歷史脈絡，以及新城A、B、C區和“四大產業”“四大工程”相關區域的命名規劃，向責任部門提出建議並開展質詢。

街道名稱，從來不只是地理標識，更是鑄刻城市記憶的文化載體，映照時代精神的符號系統。回望歷史：殖民時期，“高士德大馬路”“約翰四世大馬路”等以葡國政要或皇室成員命名的道路，承載著特定歷史階段的印記；回歸以來，“冼星海大馬路”“孫逸仙大馬路”等以愛國志士、本土賢達命名的街道，則鮮明體現了家國情懷與文化認同，有力呼應了特區政府“傳承中華優秀傳統文化、築牢國家認同、厚植文化自信”的施政方向，成為澳門文化重塑的生動注腳。

當前，澳門新城建設穩步推進，“四大產業”加速佈局，“四大工程”陸續落地，城市發展正邁入規模擴張與內涵提升並重的新階段。在此背景下，區域與街道的命名，理應既反映歷史文化特徵，又契合區域功能定位。

為此，本人建議：

在新城及產業、工程關聯區域的命名工作中，可圍繞以下五大核心脈絡進行系統規劃：

- 國家百年發展中的重大歷史事件；
- 體現國家科技實力的“大國重器”標識；
- 澳門回歸進程中的重要人物；
- 本地非物質文化遺產元素；
- 具代表性的產業特色符號。

此類命名不僅堅守“維護國家主權、堅定文化自信”的根本原則，更能將街巷轉化為串聯歷史記憶、賦能產業發展、凝聚社會認同的文化紐帶，使城市新空間真正承載時代精神、留存發展印記，並與特區整體施政重點形成深度共振。

為推動上述理念落地，本人謹提出以下三點質詢：

第一，除了政府在施政辯論中提及的內容外，請問當局在新城及產業關聯區域的命名過程中，是否會進一步發揮統籌協調作用，牽頭聯合旅遊、文化等部門，開展地名文化內涵的專項論證與價值評估？

第二，當局將採取哪些具體舉措，確保街道命名既能精准貼合區域功能定位與產業發展需求，又能實現文化傳承與施政導向的有機統一，從而為強國建設、民族復興貢獻澳門力量？

第三，在命名方案制定中，如何科學平衡專業規劃、歷史文化傳承與當代時代印記，確保命名兼具歷史深度、文化溫度與公眾認可度？

街道命名，看似細微，實則關乎城市靈魂。它不僅是地圖上的坐標，更是市民心中的歸屬，是澳門面向未來講述自身故事的重要媒介。

懇請相關部門高度重視此項工作，並給予積極回應。

謝謝大家！